

##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，也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：2026年5月2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：3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：2026年5月21日。

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:15至9:25，9：30至11：30，下午13：00至15：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5月21日上午9：15至下午3：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东升工业园B区公司会议室。

3、会议表决方式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李能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、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7 人，代表股份 168,329,943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8614%（剔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总股本计算，下同）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45,734,902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200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78 人，代表股份 122,595,041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.6614%。

2、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会议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84 人，代表股份 55,151,157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094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45,734,902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200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75 人，代表股份 9,416,255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942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。

4、本次股东会听取了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、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。

## 二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**表决结果：**同意148,239,34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0647%；反对4,04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4031%；弃权16,045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532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35,060,55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.5718%；反对4,045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3346%；弃权16,045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.0937%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148,233,54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0613%；反对20,050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9114%；弃权46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7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35,054,75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.5612%；反对20,050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3554%；弃权46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4%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164,146,54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5148%；反对4,148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4643%；弃权35,2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50,967,75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.4147%；反对4,148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5215%；弃权35,2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38%。

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128,125,55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4770%；反对4,640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4944%；弃权38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8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50,472,45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5166%；反对4,640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.4145%；弃权38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89%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2,139,95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.4400%；反对20,621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.5276%；弃权4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2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34,486,85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5315%；反对20,621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.3905%；弃权43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80%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164,239,843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5702%；反对4,052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4074%；弃权37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：同意51,061,057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.5838%；反对4,052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3476%；弃权37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85%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袁慧芬、陈迪章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会，出具见证意见结论如下：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、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
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5月22日